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
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融资租赁概述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戴瑞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戴瑞克”）为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满足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拟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国际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以其拥有的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远东国际租赁融资6,030万元（含保证金人民币630万元），租赁期限为30个月，租赁年利率4.75%，服务费年化费率为标的价的0.9%。租赁期内，戴瑞克以回租的方式继续使用该生产设备，同时按照约定向远东国际租赁支付租金和费用，并由公司为戴瑞克该笔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融资租赁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1、交易对方：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 2、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4624607C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 4、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35楼02—04室
- 5、法定代表人：孔繁星
- 6、注册资本：美元181671.0922万
- 7、成立日期：1991年9月13日

8、营业期限：1991年9月13日至2031年9月12日

9、经营范围：（一）国内外各种先进或适用的生产设备、通讯设备、医疗设备、印刷设备、教育/科研设备、检验检测设备、机械、电器、电气、仪器、仪表（以上包括单机及技术成套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包括飞机、汽车、船舶等）等机械设备及其附带软件、技术（有相关国家规定的，按照国家规定执行），以及房地产的直接租赁、转租赁、回租赁、杠杆租赁、委托租赁、联合租赁等不同形式的本外币融资性租赁业务；（二）从国内外购买租赁业务所需的货物及附带软件、技术；租赁财产处置业务；（三）经营性租赁业务，包括：经营国内外各种先进适用的机械、电子仪器、通讯设备、交通运输工具、医疗设备、印刷设备等租赁业务；租赁财产买卖。（四）租赁交易、融资、投资、管理等各类管理咨询服务。（五）商业保理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六）经商务部批准的其它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名称：戴瑞克部分生产设备

2、类别：固定资产

3、权属：交易标的归戴瑞克所有，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4、租赁物件原购买价值：人民币70,662,754.37元

四、 融资租赁业务的主要内容

1、租赁物件：戴瑞克部分生产设备

2、融资金额：人民币6,030万元（含保证金人民币630万元）

3、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4、租赁期限：共30个月，自起租日起算。

5、租赁利率：4.75%/年，服务费年化费率为标的价的0.9%

6、租金支付方式：按季度还款

7、担保：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相关保证合同；王文博、王传华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出具保证函。

8、租赁设备所有权：租赁期限内，设备所有权属于远东国际租赁，租赁期届

满，戴瑞克以留购价100元购回租赁资产所有权。

五、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戴瑞克该项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租赁本金6,030万元、利息和相关费用。担保的范围包括：戴瑞克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远东国际租赁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和远东国际租赁为实现权力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公司违约而给远东国际租赁造成的损失。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签署之日起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的期间。

六、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山东戴瑞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503566700399C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住所：山东河口蓝色经济开发区明园路6号
- 5、法定代表人：董瑞国
- 6、注册资本：叁亿元整
- 7、成立日期：2010年12月1日
- 8、经营期限：2010年12月1日至长期
- 9、经营范围：橡胶助剂（不含危险品）制造；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本企业产品及所需原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戴瑞克100%股权。
- 11、经营状况：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戴瑞克资产总额 547,862,376.85 元，负债总额 169,147,293.61 元，净资产 378,715,083.24 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567,733,561.83 元，利润总额 70,409,127.84 元，净利润 53,096,064.03 元。

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戴瑞克资产总额 575,177,509.95 元，负债总额 182,272,850.67 元，净资产 392,904,659.28 元，营业收入 172,868,833.91 元，

利润总额 18,773,578.24 元，净利润 14,189,576.04 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七、涉及该项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影响戴瑞克的正常运营，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其他安排，对员工的直接经济利益将不会产生影响。

八、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审议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戴瑞克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运行正常、财务管理规范，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戴瑞克本次交易对方远东国际租赁具有合法有效的经营资质，业务运营规范。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九、独立董事意见

戴瑞克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能有效补充其流动资金、降低融资成本、保证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戴瑞克本次交易对方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经营资质，业务运营规范。公司拟担保的对象戴瑞克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运作正常、财务管理规范，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信息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8.38%，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山东戴瑞克新材料有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500万元，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89%；对谷丰源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7,500万元，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49%。上述担保实施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18,03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62%，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十一、其他

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首次披露后，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展或变化公告。

十二、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售后回租赁合同、服务协议及所有权转让协议；
- 4、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二日